**民政部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流程图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事项名称 | 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 |
| 操作流程 | 个人申请  （村（居）委协助有困难的家庭提交申请）  本人申请  乡镇受理、调查  乡镇审核确认  村（居）委公示  申请人提交材料：  1、申请人及家庭成员身份证、户口薄复印件。  2、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授权书。  3、相关贫困证明。  4、申请人银行卡复印件。  乡镇人民政府受理、调查  （村（居）委协助入户调查）    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 村（居）委对乡镇审核确认低保对象名单进行公示  乡镇人民政府审核、确认 |
| 办结时间 | 30个工作日 |